2022年度

剑阁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 10月 17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及重点工作

（一）部门职责

（二）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部门职责

**（一）综合行政执法局**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全县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

2.拟订城市管理工作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制定城市管理制度和规范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城市行政事业性收费:负责推进数字化城市管理和信息化建设。

3.负责行使原由县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县财政局(县金融工作局、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等部门行使的行政处罚权:负责行使原由县发展和改革局(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公安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水利局、剑阁生态环境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部门行使的部分行政处罚权。

4.负责剑阁经济开发区范围内上述(第三条第三款)行政处罚权及相关的行政强制权。

5.统筹协调、监督管理全县城市管理工作;负责县城区临时摊点的综合管理;负责路标路牌、报刊电话亭、公交站牌、非机动车停放点等市政设施设置的许可管理;负责户外广告和店招店牌的设置、宣传品张贴悬挂、城市道路挖掘、废品收购、临时占用城市道路的许可管理;负责机动车辆清洗保洁(含修车、汽车美容)活动的监督管理。

6.负责综合行政执法信息平台建设、管理、指挥、调度和协调工作:负责建立综合行政执法信息共享投诉举报平台和联合协调办案指挥机制;负责受理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投诉和举报;负责综合行政执法领域“双随机一公开”。

7.负责综合行政执法案件有关行政复议、 行政应诉、组织听证等工作。

8.负责“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按相关规定和程序向司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的案件线索;建立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健全完善执法预警体系推进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

9.负责牵头由县政府组织的专项整治和重大执法活动，查处违法行为，承担城市管理应急突发事件的处置工作。

10.负责全县综合行政执法的组织、协调、监督和检查工作;负责对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管理和培训;负责建立行政执法责任制和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负责对综合行政执法人员行使职权情况实施督察。

11.负责城市管理的对外交流工作:负责城市管理的科学研究和社会宣传教育工作。

12.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3.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负责全县城乡环境卫生的管理、监督、检查、考核工作和县城区、普安城市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处理、城市道路灯管理维护工作。

**二、2022年重点工作**

坚决围绕县委“1233”执政兴县战略深度谋划，奋力提升综合行政执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城市秩序管理能力和水平，最大限度护航全县经济发展和民生保障。

（一）综合行政执法局

1.持续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助推全县基层治理工作。加强全县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组织、协调、监督、培训。在重点领域多立案、严处罚，大力开展跨领域、跨部门的行政处罚案件办理工作，牵头保障由政府组织的重大执法活动，强力推进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奋力助推全县依法治理工作。

2.强力推进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促进城乡人居环境大提升。牵头推进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建立政府指导、部门协作、公众参与、严格监督考核的治理机制，完善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转运、处置体系。加快配套实施完成一批环卫设施项目建设，努力打造“干净城市”“干净农村”。

3.严格城市监督管理，做强做美新老县城。拟订城市管理计划，制定城市管理制度，形成齐抓共管氛围。攻坚克难整治乱占、乱摆、乱停、乱放、油烟噪音等城市顽疾，打造“城市管理示范街”，加强城市管理应急突发事件处置，确保城市秩序规范有序。

4.加强队伍建设，重塑综合行政执法队伍新形象。持续抓党风廉政建设和干部纪律作风整顿，针对队伍成分复杂、管理难度大的问题，创新管理举措。大力发扬“五皮精神”，认真落实“三宁三勿”工作法，严格落实奖惩机制，着实提升队伍的爱岗敬业、吃苦奉献、崇尚荣誉的职业精神。

（二）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1.进一步抓环卫队伍建设。一是完成支部改选，发展入党积极分子，强化支部力量，以支部促干部队伍。二是继续发扬环卫人吃苦耐劳的精神，抓干部职工学习教育，以开展干部作风纪律整顿为契机提升干部执行力，力促干部作风纪律转变。

2.进一步开展环境卫生整治。一是常态化抓道路日常保洁、垃圾收集、清运、处置，确保路段干净整洁。二是开展环境卫生专项整治。针对背街小巷、卫生死角，集中力量开展专项整治。三是提升城市公厕管理，争取资金完成公厕提升改造。四是加大沿街单位、商铺、社区、小区物业等沟通协调力度，落实好‘门前五包’，共同推进环境卫生大改善。

3.进一步创新管理举措。一是落实环境卫生网格化管理，开展精细化作业，将城区实行划片，每片明确责任人，负责包片区域环境卫生问题的巡查和督促整改。加强同城管大队的协作，共同抓好城市管理。二是加大对风险点位的管控。重点加强垃圾场、中转站、环卫车辆及路灯的管理，排查和消除安全隐患，做好基础设施的日常维护工作,确保设施的整洁完好和正常运行。三是改革尝试环卫服务市场化运营模式，由政府购买服务，市场化运作，从而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质量。

4.进一步推进项目建设。一是加快推进生活垃圾分类转运设施、餐厨垃圾项目、热解气化项目实施，指导、督导国有平台公司建筑垃圾项目，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二是抓项目包装，积极向上争取中央预算资金、地方债券和省级预算资金，助推环卫基础设施再提升，人居生活环境再改善。三是抓项目落实，要在严格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上，加大力度推进项目建设，强化目标导向抓调度，强化问题导向解难题，强化结果导向求实效，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严把安全关、环保关、质量关。

## 二、机构设置

剑阁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下属二级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为剑阁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属一级预算单位，于2021年10月划转到我局。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2,228.77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750.38 万元，下降43.99%。主要变动原因是压缩公用经费及项目建设经费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2,228.7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28.77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2,228.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71.35万元，占57.04%；项目支出957.42万元，占42.9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228.77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750.38万元，下降43.99%。主要变动原因是压缩公用经费及项目建设经费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28.7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750.38万元，下降43.99%。主要变动原因是主要变动原因是压缩公用经费及项目建设经费减少。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28.7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9.41**万元，占2.66%；**城乡社区支出2,082.83**万元，占93.45%；**卫生健康支出34.61 万元** ，占1.55%；**住房保障支出51.92**万元，占2.34%。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228.77，完成预算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决算为59.41 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2,082.83 万元，完成预算100%，决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34.6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51.9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71.3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91.2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80.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58.31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增加41.66万元，增长35.72%。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56.62万元，占98.9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69万元，占1.07%。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1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56.62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44.61万元，增长39.84%。主是原因是为了保障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及执法执勤用车日常运转，合理调整了预算，加之2022年加大执法检查力度，每天对城区进行巡察，用车使用频率增加，导致车辆损耗增大。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底，单位共有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3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44.62万元。主要用于环境卫生整治等所需的环卫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1.69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1.21万元，下降67.48%。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 日子”要求，大力压减公务接待支出。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69万元，主要用于环境卫生整治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39批次，262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1.69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具体项目）。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剑阁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运行经费支出57.35万元，比2021年减少21.03万元，下降26.83%（或与2021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 日子”要求，大力压减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剑阁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环境卫生整治。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剑阁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共有车辆47辆，其中：主要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3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综合行政执法保障。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2年度，组织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等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剑阁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设置定点祭祀场及工作经费等14个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自评综述：我局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大力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违法建设整治、创建省级文明县城工作，进一步加强城区市容卫生的监督管理力度，规范城区城市建设和户外广告管理，城乡环境卫生面貌和市容秩序得到进一步提高，保证了机关工作的正常运转，人民群众满意度进一步提高，自评结果为优秀；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等。

3.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4.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5.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6.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指用于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相关支出费用。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行政机关人员保险支出。

9.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项）指行政机关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机关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1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2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2. **机构组成。**

剑阁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下属二级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为剑阁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属一级预算单位。

1. **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按照职责，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主要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全县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行使城乡建设、城乡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行政处罚权。负责全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负责县城市容市貌和环境卫生的日常监督管理等工作。2022年，我县综合行政执法管理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局主动作为，真抓实干，攻坚克难，积极创新城市管理理念，不断加大督查考核力度，全面深化城区秩序和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城市管理工作逐渐向规范化、精细化、常态化转变。

2022年剑阁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编制数75人，其中公务员编制9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编制26人，事业编制40人。截止2022年12月31日，实有在编在岗人员66人。临聘人员329人。

**（四）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坚决围绕县委“1233”执政兴县战略深度谋划，奋力提升综合行政执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城市秩序管理能力和水平，最大限度护航全县经济发展和民生保障。

1.持续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助推全县基层治理工作。加强全县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组织、协调、监督、培训。在重点领域多立案、严处罚，大力开展跨领域、跨部门的行政处罚案件办理工作，牵头保障由政府组织的重大执法活动，强力推进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奋力助推全县依法治理工作。

2.强力推进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促进城乡人居环境大提升。牵头推进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建立政府指导、部门协作、公众参与、严格监督考核的治理机制，完善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转运、处置体系。加快配套实施完成一批环卫设施项目建设，努力打造“干净城市”“干净农村”。

3.严格城市监督管理，做强做美新老县城。拟订城市管理计划，制定城市管理制度，形成齐抓共管氛围。攻坚克难整治乱占、乱摆、乱停、乱放、油烟噪音等城市顽疾，打造“城市管理示范街”，加强城市管理应急突发事件处置，确保城市秩序规范有序。

4.加强队伍建设，重塑综合行政执法队伍新形象。持续抓党风廉政建设和干部纪律作风整顿，针对队伍成分复杂、管理难度大的问题，创新管理举措。大力发扬“五皮精神”，认真落实“三宁三勿”工作法，严格落实奖惩机制，着实提升队伍的爱岗敬业、吃苦奉献、崇尚荣誉的职业精神。

5.进一步抓环卫队伍建设。一是完成支部改选，发展入党积极分子，强化支部力量，以支部促干部队伍。二是继续发扬环卫人吃苦耐劳的精神，抓干部职工学习教育，以开展干部作风纪律整顿为契机提升干部执行力，力促干部作风纪律转变。

6.进一步开展环境卫生整治。一是常态化抓道路日常保洁、垃圾收集、清运、处置，确保路段干净整洁。二是开展环境卫生专项整治。针对背街小巷、卫生死角，集中力量开展专项整治。三是提升城市公厕管理，争取资金完成公厕提升改造。四是加大沿街单位、商铺、社区、小区物业等沟通协调力度，落实好‘门前五包’，共同推进环境卫生大改善。

7.进一步创新管理举措。一是落实环境卫生网格化管理，开展精细化作业，将城区实行划片，每片明确责任人，负责包片区域环境卫生问题的巡查和督促整改。加强同城管大队的协作，共同抓好城市管理。二是加大对风险点位的管控。重点加强垃圾场、中转站、环卫车辆及路灯的管理，排查和消除安全隐患，做好基础设施的日常维护工作,确保设施的整洁完好和正常运行。三是改革尝试环卫服务市场化运营模式，由政府购买服务，市场化运作，从而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质量。

8.进一步推进项目建设。一是加快推进生活垃圾分类转运设施、餐厨垃圾项目、热解气化项目实施，指导、督导国有平台公司建筑垃圾项目，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二是抓项目包装，积极向上争取中央预算资金、地方债券和省级预算资金，助推环卫基础设施再提升，人居生活环境再改善。三是抓项目落实，要在严格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上，加大力度推进项目建设，强化目标导向抓调度，强化问题导向解难题，强化结果导向求实效，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严把安全关、环保关、质量关。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继续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等；在以前年度基础上细化2022年度城市管理标准和办法并组织实施；集中行使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职责，以及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和行政强制措施。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1.部门总体收入情况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2,228.7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28.77万元，占100%。

2.部门总体支出情况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2,228.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71.35万元，占57.04%；项目支出957.42万元，占42.96%。

3.部门总体结转结余情况

 本年度无结余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28.77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100%。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1750.38万元，下降43.99%。主要变动原因是主要变动原因是压缩公用经费及减少项目。

2.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28.7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750.38万元，下降43.99%。主要变动原因是主要变动原因是压缩公用经费及减少项目。

3.部门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

本年度无结余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养老保险、医保等人员经费，我单位制定了切实可行的绩效目标、工资发放及时、社会保险缴纳及时、支出控制在预算内、按月缴纳保险、预算完成100%、资金无结余。

2.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物管费、维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制定了合理的绩效目标，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完成了办公费用等一般性商品和服务支出，开支控制在预算内，保障了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和日常工作任务的顺利落实。

3.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2022年度，我单位专项资金为744万元，按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使用严格把关，对14个项目进行了绩效分析，根据每个项目按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制定了绩效目标。

**（二）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2022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中，预算配置控制及预算执行较好，预算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合规，制度执行总体有效，预决算在规定时限内在县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公开，2022年度我单位在全体干部的共同努力下出色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得到社会大众的肯定和好评。

**（三）结果应用情况。**

市、县纪检监察、财政、审计部门在对我局的不定期检查中，提出了一些值得引以重视的问题，特别是财务开支执行财经纪律和票据审核方面，我们也分别进行了整改。预算执行动态监控中，县财政局国库动态监控未发现我局有违规情况。发现存在以下问题：

1、项目经费拨付进度缓慢。

2、部分企业财务核算与管理不够规范、会计机构不健全。

1. **自评质量。**

我局从业务管理、资金管理、资金使用等方面加强对项目管理，不断完善机制、明确责任，已较好完成县2022年度项目资金绩效评价的任务和目标，确保项目资金安全可靠，合规合法，保持县域良好环境起着积极作用。项目基本达到既定目标，资金使用绩效良好。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1. **评价结论。**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对2022年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机关正常运行，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促进了全县城市管理的稳步发展，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1. **存在问题。**

存在的问题主要是绩效评价工作规范化、制度化以及信息化程度低。

1. **改进建议。**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加强绩效管理学习与培训；二是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工作制度；三是研究规划绩效评价信息化工作。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